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3 月 6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震海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越秀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面对外部环境深刻变化和经济下行压力，我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在全区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中勇当排头兵和实现老城市新活力，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执行区第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全力抓好各项任务，推动全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2018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2018 年预期目标 (增速)	2018 年完成情况	
		绝对值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简称“GDP”)	6%左右	3281.61 亿元	3.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左右	1356.73 亿元	6.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按可比口径)	5%	56.86 亿元	8.9%
城镇居民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66205 元	7.8%
常住人口自然增长率	9‰以内	3.31‰	——
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3.6%	—— ¹	——

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以下特点：

(一) 经济运行保持平稳态势

经济保持平稳运行。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81.61 亿元、增长 3.9%。其中现代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2307.36 亿元，占第三产业比重继续保持在 70%以上。税收收入 357.4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86 亿元、可比增长 8.9%。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56.73 亿元、增长 6.0%。实际利用外资 3.23 亿美元。经济密度、服务密度位居全省各城区第一。

优势要素支撑增长。总部经济发挥经济增长支撑效应，区认定 380 家总部型优质企业实现增加值 1595.7 亿元，占全区 GDP 比重达 48.6%。成功推动越秀（中国）交通基建等 13 家总部企业增资 185 亿元。招商引资优质项目 412 个，投资超亿元项目数连续 2 年全市第一。广东综合能源价值创新园、国科量子华

¹ 2018 年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预计 2019 年 6 月由市统一公布。

南总部等高端项目正式落户，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顺利通过现场评估。认定主题商务楼宇 11 栋，新增税收亿元楼宇 5 栋、累计 65 栋。新增上市企业 5 家、累计 62 家，新增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 76 家、累计 445 家。

市场活力持续增强。全区实有各类商事主体 17.54 万户、增长 15.3%。新增各类商事主体 3.83 万户、增长 66.2%，增幅全市各区第一；其中新增内资企业 2.86 万户、增长 1 倍；新增外资企业 1132 户、增长 52.6%。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2611.86 亿元、增长 1.5 倍，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新成立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以上企业共 2844 家、增长 87.4%，注册资金 1 亿元以上企业 167 家，注册资金 10 亿元以上 10 家。其中，引进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项目 20 个，总部项目 12 个，跨国公司项目 8 个，独角兽项目 3 个。

增长新动力加快形成。新零售、网络消费、采购出口、民营经济等加快发展，逐步形成增长新动力。签约 11 家全球知名招商中介机构，新引进中国黄金华南旗舰店、正大智能科技等新零售项目，北京路步行街获批全国首批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专业市场公共服务平台上线 605 个专业批发市场 10 万余家商户，全区网上零售增长 39.7%。发挥市场采购贸易方式拉动作用，培育重点市场采购出口企业 57 家，实现市场采购出口 265.1 亿美元、增长 16.6%。卓越教育集团在港交所主板上市，方圆地产、元亨能源上榜 2018 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二）高质量发展动能初步形成

科技创新激发新动能。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一号工程”，2018 年全区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42 家、增长 26.6%。新增省级创新型企业 4 家、增长 57%，省级创新型试点企业 5 家、增长 55%。新增市认定企业研发机构 28 家、增长 57%。全区 R&D 经费增长 83%。实现专利申请量 19010 件、增长 58.9%，专利授权量 8559 件、增长 97%。获得国家、省科技进步奖 7 项、55 项。环市路“广州创新走廊”品牌形象初显，华为 ICT 联合创新展示中心正式挂牌。新增孵化器（众创空间）9 家、累计 31 家，创意大道园区被认定为广东省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

重点专项改革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成效稳固。落实国家、省、市政策，降成本成效显著，精简行政审批事项 20 项，清理规范中介服务事项 115 项，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全年共减轻企业负担 6430 万元。完善提升面向企业的服务平台，推行“企业帮办无偿服务模式”，首设政策服务窗口。以疏解非中心城区功能和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为抓手补齐经济社会发展短板。累计推动 77 家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审批便民化，16 个部门 148 项业务实现“零跑动”，22 个部门 363 项事项实现“只跑一次”，率先全市实施住所（经营场所）备案制改革试点，“企业开办最快一天”做法得到国务院表扬通报。有行政检查权和处罚权的政府部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构建跨部门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立我区公平竞争审查

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获得第五届“中国法治政府提名奖”，公共服务满意度连续5年全省各区（县）第一。

（三）重点项目和功能区建设稳步推进

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全区41个重点项目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110.5%。产业项目进展顺利，“互联网+金融”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基地积极拓展产业载体，新引入30家优质金融企业；恒基星寰国际商业中心南塔已施工至15层楼面，北塔塔楼已封顶；广州越秀展览中心已完成主体工程封顶。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稳步推进，越秀区排水管线隐患排查修复项目累计完成1106处排水管线结构性缺陷修复；越秀路周边及新河涌涌南部片区、登峰村周边及孖鱼岗涌片区、东川路渠箱片区周边、百子涌片区周边等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均已正式开工，完成北横街、童心路铁路桥底（含黄华路）2个纳入国家住建部考核的内涝点整治。社会民生项目加速推进，区档案馆、区少儿图书馆进展顺利；前两批38个老旧小区微改造全部完工，同步启动微改造三年行动计划，分批投入13.1亿元推进21个改造项目。

产业功能园区建设有序推进。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工作有序推进，同步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北京路步行街获批全国首批改造提升试点步行街之一。黄花岗科技园新增园区5个、合计45个，新增注册资金1000万以上入园企业74家；园区企业实现营业收入901亿元、增长31.2%。广州民间金融街新增入驻机构30家，年内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人提供1402亿元融资服务。广州健康医疗中心新引进国

科恒泰等行业龙头企业 31 家。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加快推进，广东省战略知识产权研究院、猪八戒网华南总部等 13 家品牌专业机构进驻，商标审查协作广州中心年实审量 230 万件、增长 60%，约占全国 1/3。国家版权贸易基地打造广州文化 IP 库项目，基地版权登记数量 13530 件，资助数量 13495 件。

（四）城区建设管理品质化水平提高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109 宗交办案件办理，办结率 100%。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率先完成清查名录内入户清查工作。完成第一轮 224 家“散乱污”场所清理整顿和新一轮 6188 家场所全面排查。强化黑臭河涌整治，深入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实现巡查督导全覆盖，开展“四洗”“五清”行动，实施东濠涌流域浅层排水管网改造，完成 2 平方公里排水达标单元创建，五涌六湖水水质持续改善，黑臭水体基本消除，沙河涌、景泰涌越秀段黑臭治理成效显著。狠抓大气污染防治，加大重点路段和区域的可移动喷雾降尘力度，实现餐饮业环保综合监管全区覆盖，率先全市创新实施餐饮场所准入管理机制。全区环境空气优良天数 294 天、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同比提高 2.1 个百分点，PM₁₀ 浓度下降 5.4%。

城市建设持续提升。强化城市道路管养，环市路、解放路“四横四纵”等 22 条主次干道实现全要素品质化提升。打造越秀特色绿化精品，共提升改造绿地 5.1 万平方米，东华南路、先烈路建设约 1600 平方米立体艺术花墙，东湖路-沿江东路沿线建设主题花景近 5000 平方米，东风公园、东山湖公园、人民公园等公园

提升工程进展顺利，新建3个口袋公园。新增管道燃气居民覆盖用户16172户。完成1237套直管房修缮和20幢直管房改造。创新重点项目征拆机制，西湖路绿化广场项目完成全部拆迁工作，广鹏地块、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等项目征拆工作顺利完成，地铁十一号线（越秀段）借地基本完成。开设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窗，每台电梯最高补贴15万，新加装电梯131台，老楼加装电梯入选广州街坊点赞榜十佳案例。

城区管理进一步完善。强力推进“拆违”行动，全区共治理违法建设面积36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中央巡视反馈的3.7万平方米违法建设100%完成整改。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在全区1387个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推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创建30个生活垃圾精准分类样板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率、生活垃圾分类控量考核均排全市第一。全力推进“厕所革命”，制定越秀公厕建设管养标准，新建改建公厕105座，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开放内设厕所503座。成功创建6个容貌示范社区和1条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示范街，全面提升社区容貌。

城区安全形势保持稳定。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加大禁毒工作力度，获评全省首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示范单位，全区案件类警情、刑事立案同比下降19.8%和23.6%。全面开展电梯安全隐患排查，实行“一梯一码”电梯电子身份证管理模式，重点场所实现电梯登记率、定检率、保险覆盖率100%，率先在全市推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托管服务。率先全市启动“百万食安封签进店”项目，打造全市首个“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示范街

区”，食品抽检合格率达 99.8%，未发生重特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大力推进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成功抗击强台风“山竹”、“5.7”“6.8”暴雨等自然灾害，全区未因自然灾害发生人员伤亡事故。风险防控有力有效，被评为“广州市基层应急管理‘五个一’工程示范区”。

（五）民生保障和社会事业加快发展

社会保障水平全面提升。开展 74 场就业专场招聘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8405 人，帮扶 27485 人实现再就业。提高低保标准到每人每月 950 元，发放低保金 6659 万元，扎实做好残疾人服务，为 5126 人次提供医疗康复等服务，新增残疾人就业 213 人，拨付残疾人补贴资金 2874.27 万元。率先引入“互联网+医养结合”，新增养老床位 625 张，建成长者饭堂 58 家，年内累计服务 51.5 万人次，长者助餐配餐引入餐饮连锁机构实现社会化运营。加强住房保障，以实物配租方式新增解决 1247 户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为 2527 户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开展公众参与民生微心愿项目，完成光塔街怡乐里广场整体改造提升等 40 余个居民自选项目。成功对接困难群众慈善“微心愿” 4678 个，发动社会力量募集慈善款物 1156 万元，帮扶困难群众 11864 人次。为低保户家庭免费安装独立式烟感器 1300 个、简易喷淋 200 个。

公共文体服务扎实推进。实现社区配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排名全市第一。建成全省首个街道少年儿童图书馆

和全省首个英文文献特色街道公共图书馆，初步完成图书馆区域总分馆服务体系建设，实现街道分馆全覆盖，区图书馆获得国家“一级图书馆”称号。岭南金融博物馆正式开馆，南粤先贤馆实现全面开放，区博物馆获评“国家三级博物馆”。开展 714 场文化惠民活动，邀请 32.29 万名区内老年人、低收入人员、来穗务工人员免费看演出。举办 150 场群众性足球比赛，新建改造社区体育设施 685 处，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提供惠民服务 86 万人次。

公共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启动中小学新一轮布局调整，成立广东实验中学越秀学校，创办广州培道实验学校。召开首次立体学区年会，逐步实现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全覆盖。教育信息化领先发展，6 所学校被评为广东省信息化中心学校，中小学课室多媒体教学平台配备率达 100%。持续提高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成为全国青少年科学健康指导普及试点区。小学校内托管实现全覆盖，为 3.74 万名学生提供托管服务。安排符合条件的承租人适龄子女 529 人和来穗人员随迁子女 1562 人入读区属公办中小学。区教育局被评为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优秀组织单位，全区市级以上教育专家、名校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达 190 人，中考成绩继续保持全市前列，职教学生就业率、升学率达 100%。

卫生计生事业不断优化。打造智能医疗，完成区健康云资源平台建设，区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科医生工作平台全面上线。以“越秀健康 e 站”为载体推进“互联网+家庭医生”，打造高

品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获国家和省卫健委肯定。构建 11 个医联体，组建全省首个“儿童健康联盟”。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儿童医院实现扩体量优服务。率先全市启动健康促进区创建，人均预期寿命达 83.83 岁。新建母婴室 30 间。开展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区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扎实开展，获评流动人口动态监测调查全国先进单位。

在完成 2018 年工作任务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仍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经济下行压力较大，部分经济指标增速回落；商贸等传统产业亟待转型升级，新兴产业规模仍然较小；城市管理以及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空气质量持续改善难度较大，水环境治理任务艰巨。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9 年主要工作思路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我们必须迎难而上，坚定信心，主动作为，努力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努力实现老城市新

活力，在综合城市功能、城市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方面出新出彩”，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推进品质化服务，紧紧扭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这个“纲”，着力抓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进一步提升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区的经济密度、文化密度、服务密度和城市功能密度，勇当“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排头兵，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根据以上思路，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提出 2019 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左右；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4%左右；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可比口径增长 3%；
- 城镇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常住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7‰以内；
- 单位 GDP 能耗下降 1%左右；
- 地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662 万吨标准煤以内。

为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建议重点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聚焦高端、特色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聚力总部经济发展。紧紧抓住国家实施“粤港澳大湾区”和“一带一路”重大战略机遇，围绕建设亚太地区重要总部基地，坚持“积极引进与重点培育并重，国际总部与国内总部并重”原则，立足于越秀的区位优势、资源基础、产业基础和核心功能，大

力引进集聚国际化、领军型、创新型企业总部，支持港澳企业在越秀成立地区总部，作为进入国内投资的前沿平台，提升越秀对全球高端要素资源的掌控力。支持现有总部发展壮大，开展战略提升活动。支持区内企业在港澳成立境外投资总部，拓展国外市场。重点引进世界500强企业、中国500强企业、民营500强企业及旗下子公司等。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找准越秀在广州及粤港澳大湾区的定位，立足越秀区现有资源禀赋基础，结合交通基础网络优化、空间更新、重大建设项目等因素，提升北京路文化核心区文化+服务能级，构建沿江路商务景观带、东风路楼宇经济带、环市路智力创新带“三带”产业动力引擎，打造黄花岗科技园、广州民间金融街、广州健康医疗中心、流花现代商务区“四区”产业集聚区。优化提升老广交 IP 硅谷、花果山国家级 4K 产业示范小镇、广东地理科技与文化价值创新园、国家版权贸易基地（越秀）、环二沙岛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广东综合能源价值创新园等产业园区，打造越秀区产业发展新阵列，增强越秀区服务广州及粤港澳大湾区的功能能级。

打造“3+5+2”现代产业体系²。持续提升金融、文化创意、健康医疗三大主导产业。稳妥推进民间金融街“扩区提能”，将海珠广场片区打造成为国际大都市文创金融 CBD，按照高端总部功能定位实施海珠广场片区物业载体、产业布局、城市环境一体化提升工程，打造湾区文化金融创新中心；重点推进北京路

² “3+5+2”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发展金融、文化创意、健康医疗三大主导行业，培育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数字经济、全域旅游、品牌经济、科技服务等五大新兴产业，提质发展现代商贸业和专业服务业。

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区建设，积极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壮大文化产业平台，增加文化品牌价值，推动园区文化创意、文化商贸、文化旅游、文化金融创新融合发展。推动健康服务向精细、高品质转变，加大布局医疗全产业链，打造大湾区医学研究中心，加快建立完善大健康产业思想库、基因库、细胞库和数据库。探索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数字经济、全域旅游、品牌经济、科技服务等新兴产业，加快北京路全国首批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工作，提升北京路国际化、高端化、品牌化水平。充分利用现代商贸业、高端服务业等战略支撑产业的良好发展基础，提升国际化、高端化服务能力，实现现代服务业出新出彩。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进一步降低或取消更多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严格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和收费，更大限度帮助企业降低生产经营成本。落实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政策，支持民企开展研发创新活动，辅导企业完成申请，为企业发展助力。建立银税合作机制，发挥“税融通”³税银企合作平台作用，探索实行纳税信用与信贷信用有机结合、增值应用，为企业筹措经营资金开辟新渠道。推进有实力的民营企业在国内主板、中小企业板及创业板和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研究出台支持我区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在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为民营企业提供更加精准到位的政策支持。

³ 税融通：银行根据纳税人纳税信用情况，向诚信纳税的纳税人提供相关的融资产品及金融服务。

（二）全面强化体制机制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深化“放管服”改革，贯彻“六个一”要求，持续扩大行政审批“五星零跑动”、新办企业一天联办的越秀模式。完善商事登记前置、后置审批事项目录管理，实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准入”和“准营”同步提速，继续深化名称、住所经营场所、经营范围改革，提高全程电子化登记“网办率”，推动商务秘书企业“一街一企”发展。大力推行分类审批、流程再造、多评合一、多审合一、多图联审、同步审批等审批模式，提升施工许可审批效率。重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试行分类分段办理施工许可，探索“取地后可实施”模式。

提高市场监管水平。依托“信用越秀”等平台，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率先建立覆盖全区的征信系统。加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和失信联合惩戒，建立健全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模式。实行竞争中立政策，建立起竞争政策与产业、投资等政策的协调机制。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分类制定实施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建立执法行为全记录与监督问责机制。强化企业合法权益司法保护，加大对侵犯民营企业产权和财产权益行为的打击力度。

提升为企业服务水平。在“钻石29条”政策基础上，增加金融、文化体育、中介服务、医疗健康、安商留企等政策。提升事中、事后招商服务水平，事中强化招商团队贴身服务、全程代办，事后发挥属地职能主动跟踪项目落地发展。完善招商政策兑现程序，完善集政策咨询、申报、兑现于一体的政策兑现

窗口，实现优惠政策兑现机制化、定期化、公开化，政策兑现“只进一次门”。加大暖企服务力度，健全强化区领导、部门、街道与企业的联系制度，完善定期走访机制。

（三）加强创新引领，打造大湾区“科创之芯”。

建设国际高端创新平台。对接国家和广州市重大战略，争取一批国家级综合性科技平台落户。发挥越秀区高校、科研院所集聚的资源优势，推动重大科技平台和基础设施共享，促进人才、技术、资金、信息等创新要素自由流动、深度融合，建立大湾区国际化产业创新平台。加快环市路广州创新走廊建设，发挥华为 ICT 联合创新展示中心集聚产业的示范带动作用，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硅楼”。大力推进黄花岗科技园扩容提质，加快“千家高新企业、千亿高新园区”计划，打造广深港澳科技走廊最强大脑。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快发展科技信贷市场，推动支持科技企业赴港上市，培育和发展科技信贷专营、科技保险等金融机构，构建新型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强与省、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合作，推动国家科技成果南方转换中心在越秀设立分中心，带动更多的专业化的产业转化中心落户越秀，推动实施“领秀计划”工程，加快建设国际人才创新工场，建立越秀院士团队成果转化服务基地，开展“院士进园区”活动，推动科技成果加速转化。大力发展技术转移机构和培养专业技术经纪人才，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库，加强信息共享，促进科技成果与企业技术需求有效对接。依托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基地、国家版权

贸易基地，集聚一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培育机构，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与交易中心。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充分运用叠加省市区的人才政策，结合自身教育、医疗、文化资源优势，与市场房源合作建设高端人才公寓，吸引全球高端创新人才到越秀来创新创业。依托区内科研院所和科技人才优势，与电网、电信、交通、银行等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合作，不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率，吸引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深化完善“人才+项目+园区”的引进模式，通过人才带动资本、技术和产品同步落地，争取将一批“高、精、尖”企业或项目引入越秀并聚集发展。加强与广州智慧城市研究院、中国海外人才交流大会、广东院士联合会等平台机构深层次合作，为越秀引进集聚一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

（四）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推动环境品质化提升。

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强化规划引领，加快完善海珠广场片区、广州传统中轴线和花果山周边地区等重点区域规划，完成盐运西、石室周边等历史建筑集聚区街区策划。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完成越秀南复建房地块挂牌出让，加快海月东、大小马站一期征拆收尾，推进南洋电器厂、走马岗等地块收储工作，启动大新路安置房建设前期工作，解放中路东侧安置房开工建设。将广州火车站连片改造与违法建设治理有机结合。以“绣花”功夫推进老旧小区微改造行动三年计划，加快20个续建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实施，启动起义路海珠广场环境品质提升建设，开展光塔街象牙北等4个新建老旧小区微改造，实现“老城市新活力”。

加大城市管理和环保力度。学习借鉴北京“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经验，推进落实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体制、街道管理体制改草。全力推进“厕所革命”行动，新建改造一批公厕。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面扩大生活垃圾强制分类范围。全面提升道路街巷、老旧小区、农贸市场等环卫保洁标准，全区道路可机械化作业路段机扫率达 100%。打好违法建设攻坚战，坚守“零增量、减存量”目标，落实区、街、社区三级查违控违机制，完成市下达违法建设治理任务。强化公共绿化保护和管理，大力推进白云山、麓湖、越秀山及周边还绿于民工程三年环境整治行动计划，打造更多街角广场、口袋公园、花卉景观大道、园林景观精品。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力度，全面加强餐饮业油烟监管，强化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严控加油站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推动空气质量稳定向好。突出打好碧水攻坚战，加快实施治水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施河涌整治，深入推进新一轮“散乱污”场所清理整治，创建沙河涌黑臭水体整治示范河，推动麓湖、流花湖水环境治理，实施西支涌、水均岗涌清污分流工程，促进全区主要水体水质持续改善。

提升城区安全发展水平。加大“四标四实”成果运用，推广基层网上作战平台、智能视频警务云平台的应用，深化移动数字化警务工作模式，提高公共安全应急响应速度和处置能力，继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提升反恐、禁毒工作水平。推进人民南周边地区重点整治工作，开展治安环境、市容环境、交通秩序、行业整顿等专项治理。加大食品药品检验检测频次，

严厉打击各类食品药品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食品药品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五）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打造大湾区优质生活圈。

推动更高质量的就业创业。完善就业创业政策，建立从“失业登记、职业指导、岗位推荐、技能培训、转岗提质”全链条订制式的就业援助工作机制，强化区、街公共就业服务平台的联动，推进“双到双零”⁴就业援助服务。积极培育发掘特色创业（孵化）载体，加快建设国家、省、市级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举办40场次就业专场招聘会，特困家庭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100%；实现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万名以上，帮扶1.5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提升社会保障服务水平。在18条街道全面推动“互联网+医养结合”生命监测养老创新服务项目，为5000户特殊老年群体免费安装非接触式生命体征监测仪。提高长者饭堂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实现长者助餐配餐个性化服务，打造新时代智慧养老示范区。开展社区治理示范点建设，策划一批具有越秀特色的“微心愿”新项目。深化社区基层治理改革，试点开展社区基金（会）工作，深入开展幸福社区建设，完善政府、社会组织与社区多方联动工作机制。建设大救助服务格局、大民生保障网络，提高辖区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能力。解决1000户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发放住房租赁补贴2500户。

加强公共文体惠民建设。全面完成街道智慧图书馆升级改造，18个街道文化站全部达到省特级标准。做好“广州文化IP

⁴ 双到双零：“就业服务进家到户，就业岗位进街到村”和“零距离就业，零距离服务”。

库”创建、区少年儿童图书馆建设，新建一批口袋公园。提供社区文艺演出、艺术讲座、艺术展览等文化惠民活动 200 场，邀请 2 万名区内老年人、低收入人员、来穗务工人员免费观看演出。加快推进“越秀区环二沙岛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新建更换维修社区公共体育设施 300 处，举办 100 场足球赛。

推进教育事业全面发展。组建七中培道教育联盟、16 中教育集团，以教育集团化建设带动中小学校联盟发展，打造大湾区基础教育示范窗口。全面完成中小学校基础教育设施三年提升计划，深入开展广东省信息化中心学校和市智慧校园实验校的建设，推动越秀教育信息化在全国走前列当尖兵。探索设立 0-3 岁婴幼儿早期教育社区托管点，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规范民办园管理，新增公办、普惠幼儿园学位 450 个。实施“明亮工程”，区属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 100%完成照明标准化改造。全面开展校园急救救护培训，建设平安校园。

持续完善卫生计生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构建区域紧密型健康联合体。争创国家级健康促进区和全国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区，推动各项健康指标保持广州前列。高水平推动卫生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区属医院扩容提质，提升服务能力。18 条街道 100%设置“健康 e 站”，打通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最后一公里。辖区内 8 家护理站全面投入运营。实施母婴安康行动计划。扎实开展爱国卫生工作，加强重大传染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

附表

2019 年越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草案）

指标名称	2019 年 预期目标	2018 年 预期目标	2018 年完成情况	
			绝对值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增长 4%左右	增长 6%左右	3281.61 亿元	3.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增长 4%左右	增长 6%左右	1356.73 亿元	6.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按可比口径)	增长 3%	增长 5%	56.86 亿元	8.9%
城镇居民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 基本同步	与经济增长 基本同步	66205 元	7.8%
常住人口自然增长率	控制在 7‰以内	控制在 9‰以内	3.31‰	——
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1%左右	3.6%	——	——